

### 切 結 書 (附件三)

\_\_\_\_\_ (以下簡稱乙方) 為舉辦 \_\_\_\_\_，向國立故宮博物院 (以下簡稱甲方) 申請使用 \_\_\_\_\_，乙方確實遵守下列事項，並依活動企劃書確實執行，如有違反，負擔一切法律責任：

- 一、乙方願遵守甲方場地設施管理及申請使用要點之規定。
- 二、乙方於場地使用結束後，經甲方 (北部院區秘書室庶務科、展示服務處/南部院區行政管理科) 勘察，若造成場地損害，由乙方負擔一切賠償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- 三、乙方如有違反相關規定，願接受制止，停止使用甲方之場地設施。
- 四、乙方已詳閱甲方蒐集個人資料之通知(詳附件)。

立 書 人： (簽名蓋章)

負 責 人： (簽名蓋章)

統一編號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外僑永久居留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電子郵件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